

证券代码：430577

证券简称：力龙信息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力龙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0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首席合伙人：吕江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04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08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2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4,289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9,407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5,017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5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9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C81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C78	制造业	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
C43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49	制造业	塑料制造业
C73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C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526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242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646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质押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永拓不存在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近三年，永拓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5 次	2 次	1 次
自律处分	无	无	无

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1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措施 20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郭军，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 15 年，2016 年开始至今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从事审计业务，主要业绩：深圳艺华珠宝首饰股份有限公司 IPO 审计、长安责任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审计、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审计、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审计、湖北华奥安防科技运营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审计、武汉起点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申报、奥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申报、武汉路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审计、湖北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年报审计、甘肃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并购重组审计等。具备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经验。

是否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是。

鄢玉芹：中国注册会计师，2020 年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从事审计业务。近两年在永拓复核过武汉左岭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湖北华滨置业有限公司、武汉中铁置业有限公司、北京保营善筑置业有限公司、北京望和润致置业有限公司、北京顺和润致置业有限公司等拟上市和发债审计业务等。

是否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是。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

无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2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无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沟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挂牌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审计，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需求。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力龙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武汉力龙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